一四三三(十四). 辦理聯合國韓國復興事務處未了事務專員工作進度報告書

大會,

念及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一日決議案四一〇(五)、一九五三年三月十一日決議案七〇一(七)、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七日決議案七二五(八)、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八二八(九)、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決議案十二〇(十一)、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決議案一一五九(十二)及一九五八年十二月十日決議案一一四(十三)。

備悉辦理聯合國韓國復興事務處未了事務專員稅 述一九五八年十月一日至一九五九年九月三十日期間 工作之進度報告書,10 內載有該處存在九年期間之工 作檢討。 復悉該處已定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撤 銷,

- 一. 以聯合國韓國復興事務處歷屆主任、辦理事 務處未了事務專員以及該處前後職員在該處設立期內 忠誠服務,效率卓著,特表國謝;
- 二.深信該處之工作對於韓國經濟之發展及韓國人民之癮利已有重大恆久之貢獻;
- 三. 對聯合國各專門機關以非政府慈善組織給予 該處之實貴協助,表示威佩;
- 四, 茲再決定辦理事務處未了事務事員任務完成 時結餘帳上所剩款項應照大會決議案四一〇(五)"朝 鮮之善後救濟"使用之;
- 五. 並重申其在第十二屆會時就結束事務處未了 責任及清算該處帳戶辦法與程序所採取之決定。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五日, 第八四六次全體會議。

¹⁰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四屆會,附件,讓程項目三十二, 文件 A/4263。